

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 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 三门峡市陕州区自然资源局

乙方： 河南北斗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河南省陕州区

签订日期： 2024年 7月 3日

发包方（甲方）：三门峡市陕州区自然资源局

承包方（乙方）：河南北斗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就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任务

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联合印发的《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和省自然资源厅等4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落实耕地“进出平衡”的实施意见》（豫自然资发〔2022〕25号），按照《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3]37号）要求，组织开展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从地块条件、恢复成本、群众意愿等方面，构建恢复类地块分类评价指标体系，逐地块开展调查评价，形成面积、类型和分布于一体的全省恢复类耕地潜力数据成果，并与国土调查数据库实现对接，为后续科学合理利用恢复类地块资源、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第二条 工作内容

1、以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中的非耕农用地图斑为基础，扣除负面清单数据后剩余的园地、林地、坑塘水面等农用地作为主要调查评价对象，结合耕地恢复潜力地块分级评

价标准，对每个图斑地块进行潜力评价，划分地块恢复潜力等级。

2、协助甲方作好沟通汇报工作，作好日常工作记录，总结项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经验，编制工作方案和分析报告。

第三条 形成的成果

(1) 数据库成果

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数据成果。

(2) 文字成果

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分析报告。

(3) 表格数据

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分类型统计表。

第四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向乙方提交相关资料。
2. 负责工作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工作，及时提出问题，并督促改正。
3. 负责保证工程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到位。
4. 负责协调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问题，使工作顺利进行。

第五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1. 承担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项目所需要的各项技术工作、为甲方提供日常数据库使用中的相关技术服



务。

2. 乙方应当根据实施计划和技术要求，做好陕州区恢复类耕地潜力调查评价工作，确保成果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3. 加强对调查队伍的管理，确保调查期间不出安全事故，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4. 乙方提交的成果质量不合格，由乙方无条件返工至合格为止，因返工造成的不良后果，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件和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对外泄密或未经甲方许可向第三方转让，由乙方加倍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乙方形成的项目所有原始资料、中间及最终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归甲方，乙方除向有关单位申报成果奖外，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另作他用和转让。

第六条 项目完成工期

工作项目成果按照省厅时间节点要求提交。

第七条 工程总费用和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含税总价款为：¥38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

2. 采取一次性付款方式支付：完成调查评价，成果提交省厅通过省级质检后全额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全

额正规发票)。

第八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九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双方同意向陕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附则

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项目工程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 | | | |
|-------------|-----------------------------------|-------------|---|
| 发 包 方 | 单位地址: | 承 包 方 | 单位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 片区(郑东)龙湖中环北路北、 龙津路东8号楼7层711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450040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 王建芳 |
| | 电 话: | | 电 话: 15838169937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行 政区支行 |
| 银行账户: | 银 行 账 户 : 41001503010050212887 | | |

发包方:  单位名称 (盖章)

三门峡市陕州区自然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者盖章):

承包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北斗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者盖章): 

合同签订时间: 2024年 7 月 3 日